

夫妻婚前财产公证协议

甲方： 身份证号码：

乙方： 身份证号码：

甲乙双方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民政局办理婚姻登记，现双方为合法夫妻。甲乙双方愿共筑爱巢、白头偕老。但为防止今后可能出现的财产纠纷，双方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 婚内现有财产的约定

双方现有夫妻共同财产房产一处，位于_____，现房屋产权登记人为_____方。该房屋共计_____万元，已由_____方支付_____万元首付款，其余办理按揭。房屋内装修及家具、电器的购买由_____方出资。双方将来如果离婚，该房产及房内家具电器均归_____方所有，_____方负责协助办理房屋过户到_____方的手续，因房屋过户产生的一切费用由_____方承担。

第二条 各方父母遗产约定

双方父母将来的遗产分别属于双方各自所有，不作为双方的共同财产。

第三条 婚姻存续期间的共同债务

1、甲乙双方如因家庭共同生活而需向他人借钱，应由双方共同书面签名方可视为夫妻共同债务，由双方共同偿还，无双方共同书面签名则视为个人债务，由个人承担。

2、双方中任意一方对外借款时，必须向债权人明示夫妻间的财产约定，告知债权人该债务系己方个人债务，另一方不承担还款义务。如无明示则产生的后果由经手一方债务人自我负责，另一方不承担任何职责。

第四条 共同财产的保管

1、甲乙双方应当如实通报各自的全部收入情景(包括除工资外的额外收入)，并定期将各自全部收入的_____%集中存放于夫妻共同的账户，视为共同财产并用于共同生活的开支。其余的_____%视为个人财产，自行保管，与对方无关。

2、双方在共同夫妻生活期间所设立的共同账户由_____方保管，并进行统一支配，用做家庭开支，_____方有定期向_____方告知的义务。

第五条离婚约定

1、今后如因_____方过错(包括但不限于婚外情、婚外性、与他人同居、重婚、家庭暴力、吸毒、严重赌博等等越轨或违法行为)造成夫妻感情破裂而离婚的(包括协议离婚、男方或女方向法院提起离婚)，夫妻财产按以下约定处理：

2、如双方均无其它过错的情景下，财产分配按正常离婚进行分配。

第六条协议目的

1、签订本协议的目的，是为了男女双方和睦相处，互敬互爱，白头偕老。
2、协议双方必须遵守本协议约定的资料，如有违反则自愿按协议约定资料执行。

第七条其他

1、本协议系双方自愿签订，双方均清楚了解该协议资料，并表示对协议的资料无异议，愿意共同遵守约定资料。
2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。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签字）：

乙方（签字）：